

<<那时汉朝（壹）>>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那时汉朝（壹）>>

13位ISBN编号：9787802044449

10位ISBN编号：7802044448

出版时间：2009-01

出版时间：长征出版社

作者：月望东山

页数：297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

<<那时汉朝（壹）>>

内容概要

《那时汉朝1》从刘邦出身写起，到楚汉争霸结束为止。全景叙述秦朝崩溃及诸侯逐鹿中原的壮阔惨烈的混战场面。项梁PK章邯，壮志未酬身先死；项羽怒斩宋义，破釜沉舟，在巨鹿上演了一幕壮丽的英雄绝地反击战；刘邦势如破竹，先入咸阳，却在鸿门宴上经历了一场生与死的较量。当韩信自汉中暗渡陈仓，打响了楚汉争霸第一战，从此刘邦和项羽进行了异常激烈的生死决斗：荥阳，彭城，垓下三场大战，最后终于以刘邦胜出。

从某种意义上说，楚汉争霸是一个创造英雄的伟大时代。在这一场生死决战中，英雄辈出，光彩夺目。这些人有刘邦，项羽，韩信，张良，陈平，萧何，范增……尔虞我诈，刀光剑影，高潮迭起，欲罢不能！

<<那时汉朝（壹）>>

作者简介

月望东山，本名王月旺，生于上世纪70年代，海南省海口市东山镇人。早年学诗，后写小说，现攻历史文学。曾在全国多个著名文学刊物发表中短篇小说二十万字，其小说选入多种选集，与人合著过其他论著，《那时汉朝》是个人第一部历史文学作品。

<<那时汉朝 (壹)>>

书籍目录

第一章 我是流氓我怕谁 一、流氓传说 二、传说中的操盘高手 三、流亡 四、暴发

第二章 项羽初闯江湖 一、一个眼神引发的血案 二、捡来的军队 三、狠老乡雍齿

四、遇张良 五、复仇、复仇 第三章 可怕的章邯 一、傀儡出世 二、章邯，你真的牛气 三、项梁和章邯：最后的PK战 第四章 王侯相将宁有种乎 一、兵临城下

二、张耳和陈馥：将相之路 三、赵国之痒 第五章 项羽崛起 一、秦狼入室 二、项羽和宋义 三、史上最牛武将是怎样炼成的 四、章邯叛秦 第六章 咸阳，咸阳

一、刘三的梦想之旅 二、再遇张良 三、是鹿还是马，这是个问题 第七章 胜者为王

一、刘三进城记 二、项羽杀俘虏 三、鸿门宴 四、阿房宫和西楚霸王 第八章 汉中：潜龙勿用 一、委曲求全 二、田荣和陈馥 三、传奇的韩信 第九章 突围 一、神鼠飞天 二、王陵之痛 三、半心的末日 四、美男子陈平 第十章 亢龙有悔

一、顺德者未必昌 二、马儿，请你快些跑 三、张良献策 四、救市和告状 第十一章 可怕的韩信 一、章邯：夏天的葬礼 二、梦之战 三、诈降 四、当酈食其PK张良

第十二章 兵不厌诈 一、陈平：我忽悠，所以我存在 二、悲壮突围 三、夺帅

第十三章 黑云压城 一、酈食其之死 二、救世主 三、挑战 四、当霸王遇上刘三

第十四章 左右为难 一、龙且，韩信，及潍水 二、齐王之路 三、向右，或是向左

第十五章 尘埃落定 一、鸿沟之约：楚河汉界 二、会战 三、楚歌、霸王和别姬 四、项羽和阿喀琉斯的脚后跟

<<那时汉朝（壹）>>

章节摘录

第一章 我是流氓我怕谁 一、流氓传说 在中国历史上，凡是出身差劲的皇帝，天生都有自我吹嘘和神话的能耐。他们为了证明自身乃人间非凡人品，不是乱跟神仙攀上亲戚，就是自诩为神物投胎。神话是护身符，传说是美丽袈裟，不管用什么办法，只要演得玄之又玄，充分调动民众的崇拜情绪，那么就足以证明你成功了。

毋庸置疑，在这些自我广告的人当中，刘邦无疑是做得最成功的。

刘邦，生于公元前256年。

字季，家中兄弟四人，排行老三，外号刘三。

籍贯，江苏省沛县丰邑。

家庭出身，祖上至少三代农民。

职业，亭长，兼职无赖。

特长，吹牛和耍赖。

话说公元前的某个夏天，刘三的老妈子独自外出劳作，其间疲惫不堪，躺在大泽堤岸上睡觉做了一个大梦。

当老妈子正在梦中与神相遇，突然天上雷电交加，风卷草飞。

这时，刘三的老爷子刘太公万分焦灼地奔往大泽，却远远地看见老妈子身上伏着一条蛟龙。

不久，老妈子便生下了刘三。

传说中国龙是由马首，蛇身，鹿角，龟眼，鱼鳞，鱼须，虎掌，鹰爪，牛耳组成的。

它神力广大，能在陆地上跑，在水中游，在天上飞，还能兴风作雨。

它有时乘春风而登天，有时趁秋霜潜伏深渊。

正因为中国龙集中了动物之精华，所以又被喻为万兽之兽，万能之神。

可这么一个来无踪去无影的东西，不要说人，恐怕连天上的神仙都不常见到。

那时没有DNA检测技术，刘三自我吹嘘说是苍龙之子，可有证据证明他就是传说中的龙种？

按当时的笨办法，只能从长相判断。

那就是说，人是人他妈生的，龙也得有个龙爸爸，如果你是龙，至少有点龙爸之相。

刘三恰好长有一幅龙相：马形长脸，鼻梁高挺（马首）。

脸额之下长有几根鱼须胡，很是美观。

左腿上有七十二颗黑痣（类似眼镜蛇身上的黑点）。

刘三生肖属蛇，大蛇为龙，小蛇为蛟，如此说来，刘三命中为蛟外部龙相，不是蛟龙，那是什么？

这下我们终于明白了，世间吉祥物有千万种，为什么刘邦偏偏认神龙为亲爹爹了。

这么说来，刘邦不过是一个私生子，刘太公也不过是他名义上的父亲。

但是，我们千万不要以为刘太公戴了一顶绿帽就笑他丢人。

如果说它是绿帽，那毕竟也是一顶神帽，如果你祖坟不冒青烟，也想找一顶来戴，那可是门都没有的。

如果以龙生龙的观点来推论，刘邦长大之后肯定是一条人见人爱，花见花开的人中之龙。

事实上，年轻时期的刘邦，不过是一个一不做二不休的流氓加无赖。

所谓一不做，即坚守不爱劳动的习惯。

二不休，即喝酒，泡妞两样什么时候都不能少。

就算孩子不是亲生的，养你这么大也得为家里分担点什么吧？

可不，农忙时节刘大叔想叫他一起下田，刘三早就神龙见首不见尾，他不是赖在王大妈武大娘酒馆里，或懒惰妇曹氏（长子刘肥生母）床上去了。

真是气人啊。

刘大叔没读过书，想了半天都找不到一个狠毒的词骂这个不成器的儿子，憋了好久终于憋出了一个词：无赖。

刘大叔您先别生气，您应以发展的目光来看待刘三，你要相信刘三总有出人头地的一天，他不可能一

<<那时汉朝（壹）>>

辈子总是当无赖。

果然，偏偏是这个脸皮比墙壁还厚的无赖，后来竟然还谋到了一份不错的工作，泗水亭长。更更让刘大叔想到的是，又恰恰是这个无赖刘三，后来用了不到十年的功夫创办了一家史前巨无霸公司，汉朝。

刘邦也谋到了一个天下独一无二的职业，皇帝。

蛟龙毕竟是蛟龙，从历史的底层深渊飞升到至高无上的人类顶峰，刘三只用了七八年就走完了这条看似遥遥无期，而又多么波澜壮阔惊心动魄的登天之路。

也因为刘三，汉人从此有了一个永恒的名字，汉族。

让我们先回头看看刘三当初是怎么当上这个泗水亭长的。

秦朝没有科举制度，要想当官，你如果不是高干子弟，就得走下面两条路。

第一，你家里要有钱，还要你品德好。

所谓品德好，无非就是路见不平一声吼，该出手时就出手；要么就是救死扶伤，节气凛然。你连这个作秀的基本功都不会，就别想入官场混了。

第二，你得认识个好人家。

所谓好人家就是有官势的，并且是个会抬举你的人。

秦朝有规定，政府官吏可以向上级推荐低级官吏。

但是并不是推荐了就收下，还有给你一个试用期。

如果在试用期内任职合格的，行，那就留下继续干活吧。

如果不行的话，不但叫你滚蛋，还要惩罚负责推荐的官吏。

刘三家里穷得揭不开锅。

一个只想给自己戴光环，并且到处骗吃骗喝的人，哪还会有什么好德行。

那怎么办？

只好巴结达官贵人家了呗。

也不知道是哪家抬举了他，反正刘三能力还不错，试用期合格，留下继续干活吧。

秦朝政府机构分为郡县两级。

郡管县，县下面管乡，乡下设亭。

按秦汉制度，乡村每十里设一亭。

亭里设亭长，主管治安警卫，兼管停留旅客及治理民事，多以服兵役已满期之人充任。

刘三曾经去咸阳服过徭役，而且还见到了自己的偶像秦始皇，所以最有资格做亭长工作。

官无论大小，泗水亭长毕竟是个正式工作，得有个正式名字。

我们不能唤他刘三了，从此就唤他刘邦吧。

换到今天，刘邦顶多就小乡派出所所长。

这个芝麻不如的官实在不是一般人干的，若大的乡里，无论是那些偷鸡摸狗的事，还是征苛收税，或是那些三八婆吵架，都来找到你门上，这繁琐的工作，不把你累死也要把你活活烦死。

更让人郁闷的是，这差事不属于公务员，没有编制，国家不发工资，就是过年过节也别想人家给你发米发油。

刘邦不是傻子，有事没事找苦吃还要找抽。

事实上，亭长就相当于县外派出管理基层的机构，当然也是有经费补贴的。

但经费补贴不是从政府拨款，而是县吏们赞助。

所以每当刘邦要出差时，他就会理直气壮的到县吏家敲门要差旅费，每人三百文。

县长秘书萧何是刘邦的顶头上司，他是个大方之人，只要刘邦上门拉赞助，他都多给了二百文拿出五百文。

这笔帐，刘邦记在了心里。

按规定，亭长只配两个兵卒。

一个管杂务，一个管捕盗。

就是下班也得以单位为家睡在单位里。

假期还是有的，五天休息一天。

<<那时汉朝（壹）>>

说来可笑，这一天假不是让你回去看望老婆孩子的，而是让你回去洗头发。

所以，刘邦想跟老婆孩子多聊几句，基本上都是在洗发时间进行。

头发洗完了，晒干了，束好了，再吃顿晚饭，明天又得去上班了。

亭长职责是管好乡里一大堆烂事外，还得接待出差路过的官吏。

除此之外，他的业余活动就是到处拉赞助骗吃骗喝。

所以亭长尽管表面上这个工作是很辛苦的，实际上油水不少。

今天东家婚事蹭一顿酒，明天西家死人磕一顿饭。

不管红事白事，有吃的总少不了亭长先生。

就像现在的村委会干部，不能享受公务员待遇，没有养老金，也没保险金，政府拔的款又不多，可是还能到处天天能海吃海喝又不送红包，多划算。

刘邦爱喝酒就罢了，还爱赊帐。

赊帐赊帐，没完没了的赊帐，王大妈和武大娘两家酒店老板娘一看到刘邦就总哭他要酒债。

大哥，我上有八十岁的母亲，下有三岁的孩子，老公最近打牌又常输钱，能不能先还点呀？

要不然我只好上你家砍树了。

砍树？

砍人还差不多，我家没种树。

大哥，你不知道，现在秦皇爷征税又重，物价上涨比发大水还快，酒价都翻了好几倍了。

要赊帐可以，可是酒贵呀，您吃得起吗？

吃。

有好酒尽管拿上来。

事实上，王大妈及武大娘本想欺负刘邦穷，故意把酒价翻了几倍，没想到刘邦还要赊。

既然刘邦想赊，就让他赊吧，多少他还是一个亭长，不怕逃帐。

赊吧，赊死你这个老流氓，到年底还钱的时候，那多出的几倍酒钱当是你还利息。

二、传说中的操盘高手 用现在股民流行的话说，年青时期的刘邦实在是个地道的垃圾股。

可世界之大，无奇不有，偏有人说他是蓝筹股，未来行情不可估量。

何人竟有如此不平凡的眼光？

他正是刘邦的岳父大人吕公同志。

吕公，山东东单县人。

他跟当时的沛县的县长大人是好朋友，为了避仇而跟随入沛安家落户。

吕公生了个国宝级的女儿，叫吕雉。

县长大人曾向吕公提过亲，想娶吕雉，但是吕公却迟迟不肯嫁女儿。

吕公是个经济实力雄厚的贵宾。

沛令能把这样的人物引进来，也算为沛县招商引资做了贡献。

为了拉拢吕公，沛令特意为吕公办了一次招待宴会。

其实，县长大人就是想贿赂吕公，好让他早点把吕雉配给他。

没想到宴会一结束，县长就哭了。

沛县豪杰和官吏听说县长请贵客，这是个巴结上司的好机会，纷纷带着贺礼登门拜谒。

刘邦听说县长要变相捞钱，流氓的脾气就来了。

妈的，我整天干死干活的，连出差费都要拉赞助，还想我给你贺钱，这不是扯他妈的蛋吗？

他决定赴宴耍流氓整整那帮县吏，顺便吃顿霸王餐。

当时县长秘书萧何同志负责主持宴会，他对前来祝寿的宾客说，一千文钱以下的请坐下堂。

一千文钱以下的请坐上堂。

一千文钱？

那不等于你萧何赞助我两年的差旅费了吗？

轮到刘邦报贺钱。

刘邦顺手写了一张礼单：刘季，一万钱。

吕公一听到这么大的钱数，两眼大放绿光，亲自跑到门口迎接来客。

<<那时汉朝（壹）>>

只见刘邦长着一幅龙颜，高鼻子，还长着一幅很美的胡须，好一幅吉人天相。

吕公如获至宝地请刘邦一起入席侍坐。

刘邦不带一文钱虚报个数就想忽悠人。

还是萧何厚道，他悄悄地给吕公提醒道：刘季这个人呀，爱说大话，做不成什么大事，您老人家还是小心这小子。

然而，吕公却对萧何劝言置若罔闻。

当刘邦在酒席上大耍流氓作风，海喝海吹时，吕公暗中观察刘邦，越看越像绩优股。

待到刘邦吃饱喝足准备溜之大吉的时候，吕公用眼色示意他留下来，并且说道：我给很多人看过相，就数你这幅相最贵。

我有个女儿，想嫁给你，中不？

刘邦看着吕公，真不敢相信这是真的。

他打了大半辈子光棍，坏事干过不少，优点比白日的星星还少，况且家里三代农民，穷得叮当响，你吕公到底瞧上我哪点了？

不过话说回来，我是流氓我怕谁。

我不管你吕公是真英雄，还是假糊涂，既然你敢嫁，我就敢娶。

不娶白不娶，娶了也不白娶。

于是，刘邦果断地答应了这桩自动上门的婚事。

AW\MXYV9b_t\VhR8i 但是，当吕公刚向刘邦许诺完，吕公老婆就对他发牢骚了。

沛县县长大人是吕家好朋友，论地位和社会关系，刘邦都不能和他相提并论，这么好的人家不嫁，偏要嫁一个游手好闲的流氓亭长，这不是把女儿往火坑里推吗？

然而，吕公只是很不屑地对其老婆子说道：此非儿女子所知也！

D9qjO, 9Y^KNN]_ 吕公这话翻译过来就是，这不是你们女人家所知道的。

换到今天，我们都会觉得，吕公如果不是先知先觉，那肯定是脑袋进水了。

好好一个县长不嫁，他凭什么把女儿嫁给一个四十多岁的老流氓呢？

事实上，吕公是个聪明人。

历史就像股市，有暴涨就会有暴跌，有暴跌也会有暴涨。

吕公就像一个高明的股市操盘手，他把秦朝股的未来走势看得一清两楚。

秦始皇暴政弄得天下民怨载道，他这个秦朝的老板迟早要倒台，而沛县县长不过是秦老板的低级打工仔，终究也逃不脱被诛杀的命运。

这时候，如果他把他女儿嫁给沛县县长，才是真正的把她往火坑里推。

吕公又看出，天下一乱，只有像刘邦这样的人才会迅速崛起。

因为刘季一身都是流氓气王霸之气，天不怕地不怕，能吃能喝能吹，脸皮厚得很，天生是块造反的料。

既然造反是迟早的事，那富贵也是迟早的事，何不把女儿嫁给他呢？

后来的事实也证明吕公眼光的正确性。

沛县县长果然被人诛杀，沛县易主，刘邦当头。

什么叫眼光，这就是眼光。

有几十年的眼光，就会有几十年的事业。

有上百的眼光，就会有上百年的基业，这根本就不是吕大妈一类人能看得透的。

所以，吕公骂吕妈算是骂对人了。

不管如何，刘邦总算找个亲爱的人来告别单身了。

不久之后，就当上了两个孩子他爹。

刘邦在外蹭吃蹭喝，却苦了在家的吕雉阿姨和两个年幼的孩子。

刘邦没钱请保姆，吕雉只好带着两个孩子下田劳动。

刘邦也只好请个农忙假，回家帮老婆处理农事。

这一天，有个老父经过吕雉的田前，他问吕阿姨，能不能借口水喝？

<<那时汉朝（壹）>>

吕雉很热情地给他水喝。

他又问，能不能给点饭吃？

吕雉下田是带便饭来的，给老先生赠了一顿饭。

喝足吃饱，老父突然目不转睛地看着吕雉，过了一会儿，只见他感叹地说道：夫人真是贵相。

原来是个过路的算命先生。

听得是好命，吕雉高兴得要跳起来，又不禁问道，既然您老会算命，麻烦您帮我两个孩子看看？老父先看看蹲在地上的那个男孩，说，夫人贵是因为这个男孩。

那么女孩呢？

老父又看半天，说，也不错。

吕雉听得只差没飞上天去了。

老父前脚刚走，这时刘邦恰巧回来。

吕雉马上把老父的话原原本本地告诉他，刘邦激动地叫起来，人呢？

他在哪里，我也要叫他帮我算算。

吕雉指着前方说，刚走不远，你赶去问问。

于是刘邦拔腿赶去，果然把老父赶上了。

老父老父，您老慢走。

刘邦气喘吁吁地跑到老父面前，您您会看相，帮我看看如何？

老父驻足停留，仔细端详了半天，对刘邦只说了一句话：您真是贵得让我无法用语言表达啊。

刘邦激动得要跳起来：是真的吗？

如果真有这么一天，我真是忘不了您的大恩大德啊！

现代心理学有一个很出名的典例：有个著名教育心理学家说要去到班上挑几个天才，同学们带着很期待的心情等待大师驾临。

大师只在教室里转了一圈，随意点了几个学生，大声宣布道，他们几个就是未来的人才。

很多年过去了，当初那几个大师点中的学生果然都成为优秀的人才。

于是人们很奇怪地问这位大师，当初你是怎么断定他们会是个人才？

只见大师答道：其实我对那些学生一无所知，只是随意点的。

他们之所以成才是因为受到了积极的心理暗示，无论碰上什么困难，他们心中都有一个信念，我是天才。

凭着这种信念，他们不断地克服困难走向成功。

吕雉是中国历史上第一个呼风唤雨号令天下的女人，生性刚毅，行动果断。

之所以有这么一个厉害的角色，是因为她有一个厉害的父亲。

虎父无犬女。

父亲敢把吕雉配给刘邦，而吕雉亦敢嫁，说明她肯定受到吕公的影响。

所以关于刘邦相贵不可言之说，我宁愿相信吕雉是联合老父骗刘邦的。

他们只有一个目的，变相鼓励刘邦造反。

不造反，你永远呆在泗水亭，永远赊酒，永远请不起保姆，永远靠拉赞助过日子。

刘三，别怪我们骗你。

骗你是为了鼓励你，鼓励你是为了你更有出息。

我们说你有才，你就是有才。

那就大胆干吧。

你，缺的只是一个创造历史的机会。

三、流亡 刘邦又要准备出差。

方向，咸阳，遣送本县的徒隶去酈山脚下修偶像秦皇爷的墓。

这就意味着又有正当理由找县史们拉赞助，有了赞助，路上少花点，年底回来就可以把酒钱都还上。

可是刘邦这次如意算盘打错了。

年底不但还不上酒钱，而且有家也不能归了。

原因并不在刘邦身上。

<<那时汉朝（壹）>>

他带了一帮徒隶上路，徒隶们就是我们所说的劳改犯，他们早受够了阿政大哥的苛刑重罚，谁还愿意免费去给他当劳工？

于是一路上不断有人跑路，跑着跑着只剩下十来位。

刘邦估计，再这样下去，还未到咸阳，肯定就只剩下他这个光杆司令。

按秦朝刑律，不按时完成任务，那可是要杀头的。

去也是死，不去也是死，那就逃吧。

刘邦走到丰西大泽，停下来喝酒。

酒上心头，牢骚满腹：妈的，这鸟不下蛋的亭长当得我太窝囊了。

欠一屁股酒债不说，辛辛苦苦跑赞助当差旅费，如今还要落得个杀头的罪，老子不干了！

于是刘邦亲自给剩下的十余位劳改犯松绑，醉眼朦胧地说道：兄弟们，你们都逃命去吧。我从此也要远走高飞了。

跑？

茫茫人海，哪还有藏身之处？

十余位兄弟纷纷表示：刘大哥，跟着您有肉吃，我们愿意跟您。

跟我？

其实我也不知道要跑去哪里啊。

活在这乱世，当个人真不容易，要不大家一起上山当匪算了。

刘邦决定带领大家上山逃命。

可刘邦实在喝高了，不能亲自开路，只好命令一个劳改犯走在前面开道。

不一会儿，跑在前头的回来报告：大哥，前面有一条大莽蛇挡道过不去，不如我们回去吧。

秦皇爷都不怕了，还怕区区一条蛇？

刘邦醉熏熏地抽出宝剑，叫道：大丈夫跑路，有什么害怕的。

说完，刘邦提着宝剑冲到前面，不管三七二十一就把拦路的大白蛇斩成两半。

斩死大蛇，大家只好跟着刘邦继续逃命，没跑出几里，刘邦酒气大作，不禁呼地倒地大睡。

然而，落在后头的兄弟却在半路上碰鬼了。

等到刘邦睡醒后，兄弟们把路上碰到鬼的事告诉他：我们路过你斩蛇的地方，看到有一个老太婆在哭。

我们问他为什么要哭？

她说自己可怕的儿子被斩杀了？

我们又问，难道你儿子跟我们一样，也是劳改犯没替活人秦始皇修死墓被斩首了？

老太婆说，不是的。

我儿子是白帝的儿子，变成一条蛇挡住了赤帝儿子的路，被赤帝儿子斩了，所以我才痛哭。

大黑夜的，什么白帝赤帝，我们是劳改犯，又不是好吓唬的。

我们觉得这老太婆是在忽悠人，准备凑她一顿走人。

没想到，说时迟，那时快，她就变成一团清烟不见了。

不是碰鬼，而是弄鬼，这叫造反未行，舆论先行。

兄弟们碰鬼的事让刘邦心里暗喜，从此他的名片又多了一个头衔：赤帝的儿子。

于是以为撞鬼的兄弟更加仰慕他，他们也越来越相信：跟着赤帝的儿子干革命，肯定有肉吃！

我们不能怪刘邦太会编故事，在那个冥顽不化的乱世，想起义做大事，没有一点贵族血统是没有人愿意跟你干革命的。

想想可知，如果大家都是平凡布衣，凭什么让我听你的？

刘邦流氓出身，身份卑微，没有像项羽那样高贵的血统，且又是个穷光蛋。

穷人又不能随便认亲戚，只好跟神攀关系了。

而且跟神攀关系也比较保险，没有人揭发，也无法揭发。

我说我是赤帝的儿子，不信你问赤帝去。

可是赤帝住哪里？

他总是神龙不见首尾，又没有手机，也不能上网，怎么问呀。

<<那时汉朝（壹）>>

无法反驳的就是成立的，不要说赤帝，刘邦就算说是黄帝的儿子也没人反对了。

更炫的还在后面。

斩蛇流亡后，刘邦带领着十个劳改犯躲进芒山和砀山一带山泽间躲匿，无论刘邦走到哪里，吕雉都能找到他。

这就奇怪了，那时候没有手机，也没有卫星定位，还可能没有鸽子（都逃命了，还有闲功夫养宠物吗）。

）她是怎么找到刘邦的？

吕雉说道：刘季你所居住的地方，天上经常有祥云环绕，我只要跟着云气追寻就能找到你。

你如果不是神仙和龙，就休想祥云跟着你跑。

这摆明就是暗示刘邦是人中之龙啊。

沛县的青年仔一听说这故事，就更加崇拜刘邦了，争先恐后地赶过来投奔刘邦。

就这样，刘邦靠自己翻云覆雨的能力和吕雉出神入化的广泛宣传，他挖到了人生的第一桶金：十来个劳改犯和上百个沛县子弟们。

就差一个口号和一张大旗了。

<<那时汉朝（壹）>>

编辑推荐

该书纸张：轻型纸。

明月式的笔法，全景展现中国古代第一军事帝国的勃兴与衰落。

《明朝那些事儿》之后，又一部心灵过滤的历史深度解说之作。

犯我强汉者，虽远必诛！

刘邦崛起，楚汉争霸。

<<那时汉朝（壹）>>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